

证券代码：837938

证券简称：贝斯美

主办券商：国联证券

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1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一路 2 号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峰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,297,2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27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9 月 21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银

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310,000 股，占此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此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此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5 位关联股东宁波贝斯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新余常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吉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新余鼎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峰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盖章确认的《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绍兴贝斯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0 日